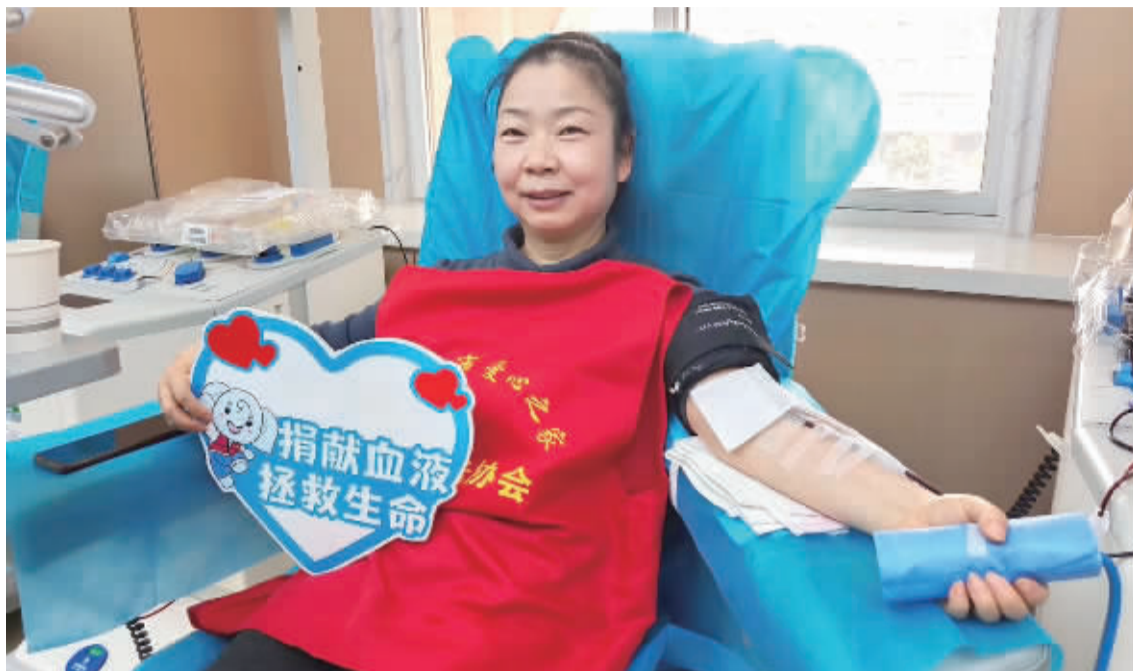


《河南省献血条例》6月1日正式施行

献血超1000毫升者终生免费用血

近日,河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河南省献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。该《条例》将于2026年6月1日正式施行,新政明确,无偿献血累计达1000毫升以上,本人临床用血将终生免费。

□本报记者 卢仙格/文图



献血量累计1000毫升以上 本人临床用血终生免费

记者了解到,该《条例》共七章四十四条,立足河南实际,围绕献血宣传、采血供血、临床用血、激励优待等关键环节作出系统规范。

其中,《条例》明确了无偿献血者的激励与优待措施。政策规定,无偿献血者享受下列优惠:献血量累计不满800毫升的,献血后5年以内,本人临床用血时,免费使用本人献血量3倍的血液;5年后,本人临床用血时,免费使用本人献血量等量的血液;献血量累计800毫升以上不满1000毫升的,献血后10年以内,本人临床用血时,免费使用所需血量;10年后,免费使用本人献血量3倍的血液;献血量累计1000毫升以上的,本人临床用血时,终生免费使用所需血量。无偿献血者的配偶、父母、配偶的父母、子女及其配偶临床用血的,可以合计免费使用无偿献血者献血总量等量的血液。

在本省获得国家无偿献血奉献奖、无偿献血奉献奖、无偿献血志愿服务终身荣誉奖的个人,可以凭相关证件免费游览政府投资主办的公园、旅游风景区等场所,免费乘坐城市公共交通工具,免交公立医疗机构普通门诊诊察费。

2025年我市全年实现临床用血直接减免2133人次

三门峡市中心血站相关负责人表示,我市将严格遵循《河南省献血条例》要求,开展无偿献血各项工作。近年来,我市无偿献血工作一直处于高位推进中。记者从三门峡市中心血站获悉,目前,全市共设置18个无偿献血点,2025年全年外出采血1825车次,组织无偿献血主题活动9次,参与献血22132人次,采集血液8127880毫升。2025年,我市全年实现临床用血直接减免2133人次,减免血量1586625毫升,减免金额174.53万元,同比增长5.84%,直接减免比例达100%,位居全省前列;保障献血者优先用血权益3022人次;开展献血者满意度现场调查360人次、

用血单位满意度调查13家,满意率均达100%。

同时,按照省级要求,我市为我省获得国家“无偿献血奉献奖”“无偿献血促进奖(个人奖)”“无偿献血志愿服务终身荣誉奖”“无偿献血捐献造血干细胞奖”的个人,减免我市11家景区首道门票、5家景区首道门票半价,通过不断完善无偿献血者激励措施,持续营造关心关爱无偿献血者的良好社会氛围。

此外,我市积极响应河南省红十字血液中心搭建“热血联盟”无偿献血者优惠服务平台有关倡议,联动本地医疗保健、餐饮、娱乐、生活服务等产业的优质商户,为献血者提供日常生活消费优惠与服务,

向社会传递“奉献者被关爱、善举者受礼遇”的鲜明导向,进一步激发社会正能量。目前,已有超过15家商户加入“热血联盟”,并志愿在血液供应紧张时期成为应急献血队伍。

2026年,三门峡将持续做好献血者关爱和服务工作,认真落实“三免一优先”“热血联盟”商户优惠等现有激励政策,让奉献者切实感受到社会的尊重与回馈。继续依托无偿献血宣传员、跑团等社会力量,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,讲好献血故事。同时,不断优化献血点服务环境,简化临床用血报销和直接减免流程,提升献血者和用血医院的满意度。

2026 河南高考专项计划发布

高校专项计划取消“校测” 4月11日起网上申报

4月8日,记者从河南省教育考试院获悉,今年我省将继续实施重点高校招生国家、高校、地方3个专项计划。根据教育部规定,往年被专项计划录取后放弃入学资格或退学的考生,不再具有专项计划报考资格。拟报考高校专项计划的考生须按时完成“资格条件申报”。

国家专项计划实施区域为国家划定的38个县(包括26个原集中连片特殊困难县和12个原国家级扶贫开发重点县)。考生须同时具备下列条件:本人具有实施区域当地连续3年以上(至今)户籍,其父亲、母亲或法定监护人具有当地户籍;本人具有户籍所在县高中连续3年学籍并实际就读;已在当地参加2026年统

一高考报名且通过报名资格审核。

高校专项计划实施区域共53个县(国家专项计划确认的38个县和15个原省定扶贫开发重点县)。考生须同时具备下列条件:本人及父亲、母亲或法定监护人户籍地在实施区域的农村,本人具有当地连续3年以上(至今)户籍;本人具有户籍所在县高中连续3年学籍并实际就读;已在当地参加2026年统

一高考报名且通过报名资格审核。地方专项计划实施区域为我省农村地区,考生须同时具备下列条件:本人及父亲、母亲或法定监护人户籍地在我省的农村;已参加2026年统

2026年起,高校专项计划不再由高校组织报名、资格审核和校测、不单独发布招生简章,依据考生高考成绩和志愿进行录取,录取分数不低于我省特殊类型招生录取控制分数线。

符合条件拟报考高校专项计划的考生,须于2026年4月11日8:00—20日18:00期间登录“河南省普通高校招生考生服务平台”(https://pzwb.haeea.cn),进入“资格条件申报”页面进行申报,未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网上申报的考生,无法进行资格审核,不能取得相应的资格。国家专项计划、地方专项计划在考生高考报名时已完成申报,现处于资格审核阶段,无需再次申报。 张竞晔

陕州区财政局:

筑牢廉政防线 规范资金拨付 切实守护司法救助民生底线

国家司法救助资金是传递司法温暖、化解矛盾纠纷、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重要民生保障资金,事关困难群众切身利益,事关党和政府公信力。近年来,陕州区财政局作为资金分配、拨付、监管的关键职能部门,肩负着管好用好救助资金的重要职责。在资金拨付全流程中,坚持把纪律规矩挺在前面,紧盯廉政风险,健全防控机制,确保司法救助资金专款专用、安全规范、精准高效。

规范流程管控,扎紧制度廉政笼子。该局坚持用制度管权、管事、管人,细化完善司法救助资金预算下达、审核拨付、支付管理全流程规范。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,确保资金直达救助对象。对资金申报材料严格把关,重点核查救助对象资格、救助标准合

规性、审批程序完整性,杜绝形式审核、虚假审核,从流程上压缩权力寻租空间。

严守纪律规矩,压实岗位廉政责任。该局压紧压实岗位责任,将廉政要求嵌入资金拨付各环节,做到谁经办、谁负责,谁审核、谁负责。全面强化全程监管,主动接受各方监督,对资金运行全流程紧盯严防,及时排查廉政风险。严禁泄露救助对象信息和审批工作秘密。

下一步,陕州区财政局将以更严标准、更实作风,压实廉政责任,规范权力运行,以零容忍态度守护好司法救助资金,切实把党和政府的关怀精准、安全送到群众身边,坚决守住民生资金廉洁底线。

吕艳燕